

证券代码:603890 证券简称:春秋电子 公告编号:2023-069  
 债券代码:113577 债券简称:春秋转债  
 债券代码:113667 债券简称:春23转债

## 苏州春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春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2月29日举行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12月22日以书面形式向全体董事发出。本次会议采用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薛革文先生召集和主持,应到董事7人,实到7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以及参与表决董事人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事项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0),供投资者查阅。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关于制订〈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新制订的《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细则》(2023年12月)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4.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修订后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2023年12月)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5.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修订后的《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2023年12月)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7.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修订后的《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2023年12月)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8.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修订后的《对外担保管理制度》(2023年12月)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修订后的《关联交易决策制度》(2023年12月)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10.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修订后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2023年12月)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2.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后续将以现场投票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将另行通知,公司将于会议召开15日前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股东大会议通知。

特此公告。

苏州春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30日

证券代码:603890 证券简称:春秋电子 公告编号:2023-070  
 债券代码:113577 债券简称:春秋转债  
 债券代码:113667 债券简称:春23转债

## 苏州春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 变更登记等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苏州春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2月2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事项的议案》,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改,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办理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事项。具体情况如下:

一、注册资本变更情况

自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20日,公司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3,896股,公司总股本由439,039,191股变更为439,043,087股。

二、修订《公司章程》的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为提升公司管理水平,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拟对《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如下:

一、《公司章程》的基本情况

1. 专利号: ZL20181018137496 专利申请日: 2018年07月23日 授权公告日: 2020年12月26日 专利权人: 科美诊断 专利期限: 二十年

2. 专利号: ZL2018101912760 专利申请日: 2018年07月24日 授权公告日: 2023年12月26日 专利权人: 科美诊断 专利期限: 二十年

三、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专利保护的技术方案均系公司自主研发,涉及检测类风湿性关节炎(RA)生物标记物组别生物标志物外评估类RA是否存在的试剂中的用途。RA是一种以关节滑膜炎为主要特征,临床表现以慢性多发性关节炎为主的最终导致关节畸形的系统性疾病,自身免疫性疾病。利用生物标志物对RA患者的病情和病程,遗传学、表观遗传学等特性做出综合判断,可以实现RA的精准化诊治,提高RA患者的生存质量。因此,如何提高RA活性关节病灶的RA活性的检测准确性是一个迫切的临床技术亟待解决。

专利1通过生物标记物检体外评估类风湿性关节炎是否存在的方法专利(ZL20181018137496)提供了一种通过联合检测Anti17CCP抗体和147323 IgM蛋白或Anti17CCP抗体的水平外评估类风湿性关节炎是否存在的方法,三种标志物联合检测的阳性率明显高于标志物单独检测的阳性率,将检测结果与RA相关联,可以显著提高RA活性关节病灶患者的RA活性的检测准确性。

上述发明专利的取得不会对公司目前的经营状况产生重大的影响,但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的知识产权体系,充分发挥公司的知识产权优势,促进公司技术创新及产品结构的不断完善,从而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特此公告。

科美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30日

证券代码:688468 证券简称:科美诊断 公告编号:2023-085

## 科美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自愿披露公司获得发明专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科美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科美诊断”)于近日收到了2项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发明专利证书,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发明专利的基本情况

1. 专利号: ZL20181018137496 专利申请日: 2018年07月23日 授权公告日: 2020年12月26日 专利权人: 科美诊断 专利期限: 二十年

2. 专利号: ZL2018101912760 专利申请日: 2018年07月24日 授权公告日: 2023年12月26日 专利权人: 科美诊断 专利期限: 二十年

三、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专利保护的技术方案均系公司自主研发,涉及检测类风湿性关节炎(RA)生物标记物组别生物标志物外评估类RA是否存在的试剂中的用途。RA是一种以关节滑膜炎为主要特征,临床表现以慢性多发性关节炎为主的最终导致关节畸形的系统性疾病,自身免疫性疾病。利用生物标志物对RA患者的病情和病程,遗传学、表观遗传学等特性做出综合判断,可以实现RA的精准化诊治,提高RA患者的生存质量。因此,如何提高RA活性关节病灶的RA活性的检测准确性是一个迫切的临床技术亟待解决。

专利1通过生物标记物检体外评估类风湿性关节炎是否存在的方法专利(ZL20181018137496)提供了一种通过联合检测Anti17CCP抗体和147323 IgM蛋白或Anti17CCP抗体的水平外评估类风湿性关节炎是否存在的方法,三种标志物联合检测的阳性率明显高于标志物单独检测的阳性率,将检测结果与RA相关联,可以显著提高RA活性关节病灶患者的RA活性的检测准确性。

上述发明专利的取得不会对公司目前的经营状况产生重大的影响,但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的知识产权体系,充分发挥公司的知识产权优势,促进公司技术创新及产品结构的不断完善,从而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特此公告。

科美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30日

证券代码:688468 证券简称:科美诊断 公告编号:2023-086

## 科美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 股份减持计划时间届满暨减持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大股东的基本概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科美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横琴君联致康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横琴君联致康”)及其一致行动人LOYAL CLASS LIMITED(以下简称“LOYAL CLASS”),分别持有公司总股本的6.14%、4.21%合计占公司总股本的10.35%。

上述股份均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持有的股份,且已于2022年4月11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一、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横琴君联致康及其一致行动人LOYAL CLASS,计划减持数量不超过1,6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60%。减持期间为2023年1月10日至2023年6月30日。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横琴君联致康及其一致行动人LOYAL CLASS,于2023年1月10日至2023年6月30日期间未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三、其他说明

横琴君联致康及其一致行动人LOYAL CLASS,在减持计划实施期间,未出现违反《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制度规定的其他情形。

四、备查文件

横琴君联致康及其一致行动人LOYAL CLASS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结果的告知函》。

五、备查文件

横琴君联致康及其一致行动人LOYAL CLASS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结果的告知函》。

六、备查文件

横琴君联致康及其一致行动人LOYAL CLASS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结果的告知函》。

七、备查文件

横琴君联致康及其一致行动人LOYAL CLASS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结果的告知函》。

八、备查文件

横琴君联致康及其一致行动人LOYAL CLASS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结果的告知函》。

九、备查文件

横琴君联致康及其一致行动人LOYAL CLASS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结果的告知函》。

十、备查文件

横琴君联致康及其一致行动人LOYAL CLASS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结果的告知函》。

十一、备查文件

横琴君联致康及其一致行动人LOYAL CLASS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结果的告知函》。

十二、备查文件

横琴君联致康及其一致行动人LOYAL CLASS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结果的告知函》。

十三、备查文件

横琴君联致康及其一致行动人LOYAL CLASS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结果的告知函》。

十四、备查文件

横琴君联致康及其一致行动人LOYAL CLASS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结果的告知函》。

十五、备查文件

横琴君联致康及其一致行动人LOYAL CLASS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结果的告知函》。

十六、备查文件

横琴君联致康及其一致行动人LOYAL CLASS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结果的告知函》。

十七、备查文件

横琴君联致康及其一致行动人LOYAL CLASS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结果的告知函》。

十八、备查文件

横琴君联致康及其一致行动人LOYAL CLASS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结果的告知函》。

十九、备查文件

横琴君联致康及其一致行动人LOYAL CLASS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结果的告知函》。

二十、备查文件

横琴君联致康及其一致行动人LOYAL CLASS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结果的告知函》。

二十一、备查文件

横琴君联致康及其一致行动人LOYAL CLASS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结果的告知函》。

二十二、备查文件

横琴君联致康及其一致行动人LOYAL CLASS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结果的告知函》。

二十三、备查文件

横琴君联致康及其一致行动人LOYAL CLASS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结果的告知函》。

二十四、备查文件

横琴君联致康及其一致行动人LOYAL CLASS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结果的告知函》。

二十五、备查文件

横琴君联致康及其一致行动人LOYAL CLASS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结果的告知函》。

二十六、备查文件

横琴君联致康及其一致行动人LOYAL